

债券简称：18 豫园 01

债券代码：155045.SH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文昌路 19 号）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品种一）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 -25 层）

2022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园股份”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6
第三节 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第五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15
第六节 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以及本息偿付情况.....	16
第七节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8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9
第九节 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事项的说明.....	20
第十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情况.....	21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债券名称：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本期债券”或“本期公司债券”）。

二、批复文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831 号文批准公开发行。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8 豫园 01（155045.SH）。

四、发行主体：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

五、发行规模：20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1 年末，债券余额 5.25 亿元人民币。

六、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品种一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八、票面利率（当期）：4.65%（2021 年 11 月 26 日-2023 年 11 月 25 日）。

九、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十、起息日：2018 年 11 月 26 日。

十一、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如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十二、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十三、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

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一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

十四、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公司债券无担保。

十五、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现变更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十六、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七、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低于 70%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不超过 30%。

十八、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十九、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度内，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正常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未发生受托管理人变动情况。

第三节 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Yuyuan Tourist Mart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黄震

成立日期：1987年11月25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3,890,382,974元

住所：上海市文昌路1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东路2号

邮政编码：20001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戴觅觅

联系电话：021-23028620

传真号码：021-23028593

所属行业：F52 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

经营范围：金银饰品、铂金饰品、钻石饰品、珠宝玉器、工艺美术品、百货、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除专项规定）、金属材料、建筑装潢材料、家具的批发和零售，餐饮企业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社会经济咨询，大型活动组织服务，会展服务，房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食堂（不含熟食卤味），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转口贸易和对销贸易，托运业务，生产金银饰品、铂金饰品、钻石饰品（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0223M

（二）发行人2021年度股本变更情况

2021年9月16日，根据豫园股份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2018年第四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2019年第四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因（1）激励对象刘斌、张毅、叶志铭、曹荣明、邵冲、季文君、陈晓已分别辞去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单位的职务，并解除了与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2）激励对象田左云2020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未达到“良好”，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经董事会审议及监事会核查，同意公司收回原代管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所对应的2020年度现金股利；并同意将上述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524,11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其中：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10,800股，回购价格为人民币3.61元/股，回购总价款为人民币760,988元；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313,310股，回购价格为人民币4.31元/股，回购总价款为人民币1,350,366.10元）。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具体如下：

发行人股本结构情况表

股份性质	股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法人持股	2,277,676,440	58.6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605,297,914	41.34%
（三）总股本	3,882,974,354	100.00%

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三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1年10月28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07名激励对象授予585.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在办理授予登记事项过程中，由于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等原因，本

次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由585.00万股调整为564.27万股，授予人数由107人调整为103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3,882,974,354股增加至3,888,617,054股，公司股本结构具体如下：

发行人股本结构情况表

股份性质	股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法人持股	2,283,319,140	58.7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605,297,914	41.28%
（三）总股本	3,888,617,054	100.00%

2021年11月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9 年员工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 2019 年员工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2019年员工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张毅、邵冲、苏璠、季文君、李项峰、金伟、徐明、李琦、戴琦、程刚、叶志铭、李在哲、吴振宇已从公司离职，陈荃2020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未达到“良好”，董事会同意：上述人员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67.28万份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同意：2019 年员工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8.62元/股调整为8.00元/股。董事会同意：2019年员工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涉及36名激励对象共计86.592万份股票期权按照相关规定行权。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日预计为2021年12月3日，公司总股本由3,888,617,054股增至3,889,482,974股。

2021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合伙人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首期合伙人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7.21元/股调整为6.32元/股。董事会同意：首期合伙人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涉及4名激励对象共计90万份股票期权按照相关规定行权。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90万股，总股本由3,889,482,974股增至3,890,382,974股，本次行权股票的过户登记时间为2021年12月10日，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12月15日。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除限售的议案》。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1,935,060股（其中：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142,400股，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792,660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12月17日。

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4.50元/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上限不超过2,000万股（含），下限不低于1,000万股（含）。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A股股份。首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首次回购共购得101,500股本公司A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02609%，已支付的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1,014,881.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9.99元/股，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9,038.2974万元。

二、发行人2021年度经营情况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06,310.89万元。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分为三大板块：产业运营、物业开发与销售及商业综合运营与物业综合服务。其中，产业运营包括珠宝时尚、餐饮管理与服务、食品、百货及工艺品销售、医药健康及其他、化妆品、时尚表业、酒业、其他经营管理服务；商业综合及物业综合服务包括度假村业务、商业综合及物业综合服务。

发行人2021年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5,106,310.89	4,405,075.96	15.92%
营业成本	3,874,621.03	3,325,809.97	16.50%
销售费用	266,444.45	175,822.56	51.54%
管理费用	321,015.98	269,284.78	19.21%
财务费用	130,851.97	79,615.94	64.35%
资产减值损失	-6,717.35	-3,437.22	95.43%

其他收益	6,176.85	8,947.14	-30.96%
投资收益	185,078.12	154,688.13	19.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067.52	-14,399.90	-329.64%
营业利润	495,576.45	500,258.02	-0.94%
营业外收入	12,740.42	36,453.49	-65.05%
营业外支出	12,030.50	9,317.37	29.12%
利润总额	496,286.37	527,394.13	-5.90%
净利润	392,665.96	402,325.33	-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6,059.20	361,033.72	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713.68	-95,483.29	620.25%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同比变动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3,838.97	1,585,440.19	-1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444.81	70,572.27	-44.11%
衍生金融资产	7,970.34	3,887.01	105.05%
应收票据	1,470.71	569.28	158.35%
应收账款	149,443.72	171,064.30	-12.64%
预付款项	78,719.08	54,633.67	44.09%
其他应收款	220,106.31	165,542.09	32.96%
存货	5,255,252.81	4,078,918.82	28.84%
其他流动资产	831,288.78	468,475.76	77.45%
流动资产合计	7,857,535.53	6,599,103.39	19.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长期股权投资	1,250,324.92	744,316.60	67.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123.51	67,883.86	10.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8,681.92	59,960.81	31.22%
长期应收款	0.00	258.57	-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211,889.52	2,113,359.22	4.66%
固定资产	519,981.85	507,445.96	2.47%
在建工程	20,543.98	54,059.18	-62.00%
无形资产	367,128.19	387,745.21	-5.32%
商誉	338,053.77	341,898.22	-1.12%
长期待摊费用	28,027.84	27,628.10	1.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565.80	231,850.21	43.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78.44	89,209.63	-91.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90,022.89	4,625,615.57	14.36%

资产总计	13,147,558.43	11,224,718.96	17.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6,669.95	631,369.85	-2.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8,057.28	213,330.00	91.28%
衍生金融负债	857.18	4,130.56	-79.25%
应付票据	2,381.14	2,202.49	8.11%
应付账款	899,018.76	720,939.81	24.70%
预收款项	6,074.57	8,692.73	-30.12%
合同负债	898,970.89	674,552.34	33.27%
应付职工薪酬	58,229.39	48,026.45	21.24%
应交税费	838,240.05	745,737.09	12.40%
其他应付款	621,162.48	729,564.40	-14.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854,666.79	831,709.11	2.76%
应付短期债券	181,522.36	0.00	-
其他流动负债	72,726.47	53,874.38	34.99%
流动负债合计	5,458,577.29	4,664,129.22	17.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11,007.75	1,611,849.71	43.38%
应付债券	702,543.40	380,000.00	84.88%
长期应付款	515.03	824.25	-37.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83.97	2,563.88	-42.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4,411.68	339,012.36	1.59%
递延收益	11,255.37	19,763.45	-43.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	200,000.00	-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13,309.61	2,554,013.65	37.56%
负债合计	8,971,886.90	7,218,142.87	24.30%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9,038.30	388,349.85	0.18%
资本公积	930,541.19	1,070,470.22	-13.07%
减: 库存股	7,120.05	7,404.40	-3.84%
其他综合收益	123,417.81	118,056.92	4.54%
盈余公积	209,078.69	188,515.71	10.91%
未分配利润	1,781,463.17	1,542,938.35	15.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3,426,419.10	3,300,926.64	3.80%
少数股东权益	749,252.42	705,649.45	6.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75,671.52	4,006,576.09	4.22%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5,106,310.89	4,405,075.96	15.92%

营业成本	3,874,621.03	3,325,809.97	16.50%
销售费用	266,444.45	175,822.56	51.54%
管理费用	321,015.98	269,284.78	19.21%
财务费用	130,851.97	79,615.94	64.35%
资产减值损失	-6,717.35	-3,437.22	95.43%
其他收益	6,176.85	8,947.14	-30.96%
投资收益	185,078.12	154,688.13	19.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067.52	-14,399.90	-329.64%
营业利润	495,576.45	500,258.02	-0.94%
营业外收入	12,740.42	36,453.49	-65.05%
营业外支出	12,030.50	9,317.37	29.12%
利润总额	496,286.37	527,394.13	-5.90%
净利润	392,665.96	402,325.33	-2.40%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6,085.34	5,102,083.65	2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23,799.03	5,197,566.94	3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713.68	-95,483.29	620.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646.30	586,612.83	-16.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4,788.80	1,087,306.97	-1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142.50	-500,694.14	-1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4,945.23	2,105,217.89	5.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6,293.96	1,753,753.22	-12.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651.27	351,464.66	95.94%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831号文件批复，发行人于2018年11月26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20亿元公司债券。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低于70%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不超过30%。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4月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三、本期公司债券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设立了债券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第五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报告期内，公司按计划调度资金，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第六节 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以及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二、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1 月 26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9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11 月 26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下同），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26 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3 年 11 月 26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截至 2021 年末，本期债券未出现延迟支付本期公司债券到期利息的情况。

三、本期债券的利率调整及回售情况

本期债券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发布关于“18 豫园 01”票面利率调整公告，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32 个基点，即 2021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5 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65%（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同时发布关于“18 豫园 01”债券回售实施公告，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18 豫园 01”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为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已进行回售登记的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2 日通过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办理撤销回售业务。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发行人发布关于“18 豫园 01”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

“18 豫园 01” (债券代码: 155045)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664,566 手, 回售金额为 1,664,566,000 元。发行人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进行转售, 并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 拟转售债券数量不超过 1,664,566,000 元。

2021 年 12 月 27 日, 发行人发布关于“18 豫园 01”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 本期债券完成转售债券金额 190,000,000 元, 其中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转售债券金额 0 元, 注销未转售债券金额 1,474,566,000 元。

综上, 截至 2021 年末, 本期债券余额 5.25 亿元人民币。

第七节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均按约定执行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节 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事项的说明

根据《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职务调整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发布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提示性公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等公告及议案，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披露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豫园01”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公司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事项、公司法人变更及减资事项、发行人拟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事项及发行人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和做出独立判断。

根据《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职务调整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公告了《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公告》，就媒体报道公司拟收购某酒企的文章传闻作了澄清说明。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6日披露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豫园01”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其他影响本期债券本息安全的事项。

第十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事项。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本期公司债券的资信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现变更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未发生实际变动。

四、《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事项

根据《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市场传闻的澄清公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6日披露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豫园 01”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市场传闻的事项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除上述事项之外，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五、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之签章页）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30日